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局第八次会议，通知以邮件形式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发出，并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0 人，实到董事 10 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一、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审计委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审计委员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深圳市蓝色空间创意城市基建有限公司 25% 优先股股权司法拍卖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及《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有的深圳市蓝色空间创意城市基建有限公司 25% 优先股股权司法拍卖事项的公告》。

股东会召开时间确定后，将另行公告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26年1月20日